真誥/卷00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卷六

真誥
卷七
作者：陶弘景

卷八

◯甄命授第三

體已〈此一字後人益〉標高運，味玄咀真。呼引景曜，凝靜六神。煥領八明，委順靈根。寶煉三度，養液和魂。假使衝風繁激，將不能伐我之正性也。絕飆勃藹，焉能回己之清淳耶。爾乃空衝自吟，虛心待神，營攝百絕，棲澄至真，當使憂累靡幹於玄宅，哀念莫擾於絳津也。淡泊眇觀，顧景共歡。於是至樂自棨零聞於兩耳，雲敖虛彈乎空軒也。口挹香風，眼接三雲，俯仰四運，日得成真，視盼所涯，皆已合神矣。夫真人之得真，每從是而獲耳。不真而強真，亦於此而顛蹙也。複使愆扃填籍，憂哀塞抱，經營常累，憑惜外道，和適群聽，求心俗老，忽發哀音之兮　〈此作奚胡音，猶今小兒啼不止，謂為咳呱也〉，長悼死沒以悲逝，必精滅神離，三魂隕烋，邪運空間，魄告魍魎，乘我虛陣，造遘百祟，何可握生道以奔於死房，陶靈風而踐於屍室，擲已吉象，投之凶穢乎。已聞高勝而故由豫，屢睹明科而未釋疑，遂羅汙上章，使臭染隱書，四極擊鼓，三官尋矛，誓信雲何而忘，太初於焉而遊，神虎奮爪，毒龍效牙，八方誡曠，遏〈謂應作“曷”字〉處而逃。身謝之後，方悟清僚之可羨，言者之不虛矣。且哀聲亂真，幹忤正烋，明君胡不常處福鄉。於此振衣而歸室乎。正月十一日夜，安妃告。〈此一條是寅年正月九華告楊君相譏誚之事，故南真後複有所論也，楊書〉

真人歸心於一正，道炁摽任於永信，心歸則正神和，信順則利貞兆，此自然之感對，初無假於兩際也。夫惑生是非，嫌遘疑似，潛滯於中，抱間心裏，外握察觀之炁，內有緼結之哂，遺初覺於建始，乖玄梯而密猜者，有如此徒，我見其敗，未見其立矣。蓋有懷而懼者，豈獨一人哉。二月三十日夜，南嶽夫人告許長史，可以示同炁而墮惑者〈此是授長史，今說喻楊君，勿疑九華之事也。楊書〉。故望洪濤之暨天，則知其不起乎汙池之中矣。睹玄翰之汪濊，則知其不出乎章句之徒也〈紫微言〉。眾藻集而龍章成，群聲會而雲韶諧，辛酸備則嘉味和耳〈中候夫人答。此二辭乃出《抱樸子・外篇・博喻》中，後複有此例，當是眾真借取以譬而用之，猶如所稱《周易》《毛詩》中語耳〉。彼人何如梁伯鸞乎〈中候言彼人當是指長史也〉？梁氏德狹也。此子蕭條氣遠甚矣。夫垂蔭萬畝者，必出峻極之嶺，滔天振岑者，必發板桐之源，洪哉積陰德之賢，有似邠人也〈紫微答。邠即豳國，以比周大王也，自蔭以下，至板桐之源，亦是《博喻》中語，唯改“襄陵”作“振岑”〉。彼愈北而聰明愈閉〈右英言〉，聰者貴於理道音於千載之外，而得興亡之跡矣。逸邑逍遙於太荒之衣，故無羈絡之憂，靈羽振翅於玄圃之峰，以遺羅紆之患，何其識吉凶哉〈保命仙人答此，複是《博喻》兩篇合為今語。而改“機阱”作“羈落”，“靈鶻”作“靈羽”，“罩羅”作“羅紆”耳〉。尋飛絕影之足，而不能騁，逸於呂梁，淩波泳淵之屬，而不得陟峻攀危，彼子誠可才異也，安能內攝哉。輔機者，欲仁人也。德欲茂矣，繁林翳薈，則羽族雲萃，玄淵浩汗，則鱗群競赴。若其宅心者，眾將何事於近。〈紫微言〉

右八條楊書，又有掾寫。

有道者皆當深研靈奧，棲心事外，但思味勤篤，糟粕餘物，亦足自了耳〈桐柏真人言〉。夫清淨未若東山，養真未若幽林，棲形景而虛上，遠風塵之網纏，於是榮辱之羅，何足以羈至士耶。〈右二條楊書〉

夫金玉山積，猶非我也，肢騑之簷往矣，猶非己也。榮冕之盛陳矣，猶非貴也。采豔之芬華矣，猶非真也。能消而蕩之，則淫吝之心亡也，鄙滯之門閉矣，尚真之覺漸也。千〈謂應作“阡”字〉陌之情見矣。如其不爾，四者皆成內賊之害，外為兜之患不去，之不散，無所複營措於其間矣，亦無事趣當爾也〈戒長史也。此三字本朱書，亦應是右英夫人言也〉。為道者實有勤苦，斯人也，可謂必得之矣〈右二條長史掾書〉。夫學道者當得專道注真，情無散念，撥奢侈，保衝白，寂然如密有所睹，熙然如潛有所得，專專似臨深穀，戰戰如履於冰炭，始得道之門耳，猶未得道之室也。所謂為難者學道也，所謂為易者學道也。寂玄沉味，保和天真，注神棲靈，耽研六府，惜精閉牝，無視無聽，

此道之易也。即是不能行此者，所以為難，許侯研之哉。斧子瑩之哉〈右右英所道令疏。彼君勤其事者，有獲福者多也〉墮〈謂應作“ 隋 ”字〉。之者禍敗積矣，範帥言，不知道誰。〈應是鬼帥範疆矣〉

右二條有掾書

昔因華氏累白書敬，靈道高邈，音饗冥絕，仰瞻九霄，注心罔墜，矜逮不遺，特蒙酬告。雲華斐暢，玉音粲發，誘導恂恂，啟悟丹至。披覽欣欣，五情悅懌，某誌好有年，未獲厶厶〈缺失，二字別本作“ 克還 ”〉恭黨幽晦，始睹天日，靈真厶〈此缺失一字，別本作“ 微 ”字，疑非〉請，訓誨交湊，克己補過，思釋鄙滯，夙興勤惕，悟寐自厲。庶幾積誠，卒獲微感。玄運既會，奉覲有期，想〈疑長此一字〉良為厶厶〈缺失二字，別本作“ 延仰 ”〉生染迷俗，沉溺塵昧，不達上真，謂道盡此決，欲習性以靜之，損厶〈缺失一字，四字朱書〉以寶之，非為色欲厶〈缺失一字〉。多而患在難厶〈缺失一字〉。至於水火之戒，冰炭之喻，朗然照豁，敬承清規，務損之。又損之，厶〈謂應是以字〉至於死灰也，歎覺悟之不早，恨知機之將晚，用火之言，其旨頗微，思之觸類，良追愧悚。

昔憑賴華氏，每輒獎勸，願其有成，得見陶冶，而耽味華競，蹈道不篤，恒欲與共清閑，使意盡言苦而已。趣向不同，密言難遇。然喁喁之懷，要欲獻其丹款矣。不審故可複有冀不？〈此二書長史答，先因通華僑意，似酬前書，而又言用火之言，此授今闕〉

右二條厶書

茅小君去五月中失日有言雲，華僑漏泄天文，妄說虛無，乃今華家父子被考於水官。

華僑之失道，由華騎之佞亂，破壞其誌。念華團、華西姑者，三官因之以試觀，試遂不過，僑於是得有死罪，故名簡早削奪。尋輸頭皮於水官也。可密尋彼家有此人名不，是誰者。〈此前並是酬問華氏事，不知是子年丑年耳〉

許朝者暴殺新野郡功曹張煥之，又枉煞求龍馬，此人皆看尋際會，比告訴水官，水官逼許鬥，使還其丘墳，伺察家門，當衰之子，欲以塞對解逼，示彼訟者耳。是鬥亡月亡日其應至矣。君自受命，當能治滅萬鬼，羅製千神，且欲視君之用手耳。欲令無他者，宜以此日詣鬥墓，叱攝煥等，製敕左官，使更求考代，震滅爭源也。可勿宣此，當言我假

威於君矣。不知君宜往試攝滅之耳，滅鬼之跡，事中暫應爾。六月十六日夜，小君授書此〈此令楊君為長史家攝遏塚訟也。許朝先為南陽郡故得殺新野人，而此三人事不出周魴誥先生中，當是四十三條限也。鬥為仙品，而猶被水官之逼者，是《喪服》中殃氣尚相關涉故也〉。紙三百〈酬鬼帥王延，近報錄書以杵宗會，有功〉。油三鬥〈酬鬼帥傅晃，近與功曹使者，令勢威照鬼形，使不得暴〉。青絹三十尺〈酬鬼帥範疆，近執載百惡，滅訟散禍，有功〉，銀叉三枚〈酬鬼帥深衛，近防護疾者，招魂安神，使塚訟不行，有殊功〉

右四條詭，以六月十三日小茅君假作玉斧之形。

以夢告於虎牙，使令夫婦明輸此四種詭，以酬四帥之禽鬼者，何以不複憶此可餘問。〈餘問謂令與同勿絺絺耳。非使此四鬼帥，本亦道家之祭酒也，得下解法，受書為鬼帥耳〉既有酬詭，後長為己用心也，所以夢假於玉斧之形者，虎牙魂魄未得通接仙真故也。玉斧清淨藻潔，久齋濯魄，心近於仙，故假象以通夢也。通夢而猶不悟，可謂信之不篤，或悟而忘其詭，可謂篤而不思。

夫詭誓者，悉皆受命密交，慎不可令人知。外書云：我聞有命，不可以示人乎。〈《毛詩·揚之水》篇云：“我聞有命，不可以告人。”當謂此也〉

六月三十日夜，小君授書，密密示之。

《真司科》云：“有用力於百鬼，騁帥禦於天威者，宜須此詭。地下主者，解下道之文官，地下鬼帥，解下道之武官。文解一百四十年一進，武解二百八十年一進，武解，一解之下者也。夫心動於事欲，兼味於清正，華目以隨世，而畏死以希仙者，皆多作武解也〈此武解之目，世中諸人多有相類〉。宜服五飲丸，去水注之氣，可急合，不但治疾而已，亦以住白而有氣色也。

六月二十三日夜，南嶽夫人告。〈長史素患淡飲。比來疾動，故有此告。五飲丸即是世中者耳〉

精合五飲丸，當大得力，且可自靜息乎〈範安遠所言〉。語許長史無所憂不煩此詭可還之。〈右保命君語許侯勿憂嗣伯之詭，且還之〉右右英夫人語

小君曰：我二人吏兵恐宜詭謝，獻以體上之密寶。不爾，小子後不肯複為爾用力也。許厚之徒也，許　　子所賴在其弟，許牙所賴在其父，佳事不可忘也。惡事不可忘也，又為寶密，關達機密，銀亦為次寶也，其今多情彌精耳。後勿複數爾，勞損其神。

右小茅君　受所言

許賤者，戴石子之女也，為仇家薛世等所殺，又世殺賤抱小兒阿寧，賤今在水官，與兒相隨，骸骨流漂，亦訟在三官，求對考今生人也。寧見殺時，頭先患瘡，瘡流面目。〈檢譜不見戴賤，當是婦人，不顯名也〉

七月二日夜小君授書。其夕長史亦得□。〈此“夢”字也，真書多如此〉

死生之機，得失之會，蓋更切耳。何不遠存玄味，耽虛摽流乎。求之近應，應愈賒也。此亦入失之路耳。想體尚高韻，不細求之於毫末矣。

七月二十六日夜，紫微夫人授作。令與許長史。〈右從小茅君來，凡十八條，楊書〉

七月二十七日禺中，許主簿華侯當入靜中。爾時無複所有，為防未然耳。

近不得以疾篤告者，我慎法之故，且世人知未病之困，必泄三官之禁，則累加漏身，增瘵絕疾。今何乃用憂之甚耶？名身誰親，蓋宜思之。

縱令以小代大，如父何如？大小俱來，於母何如？衰自己身，訟自家人耳。三官自有成事，憂惋亦無所解，自非齊達於內外者，將不得不懼悸。

今月六日是赤孫絕日，先處事耳。今雖停放，無所複畏，然四帥逆，已關之於都禁。至日為能遣屍殺使者看望之，雖弗複慮矣。至日父母將入靜中，靜中疾發，亦無苦也。我其日亦當視汝。

右三事小茅君說。〈右三條厶書〉

八月六日，父母將赤子入靜燒香，北向陳乞於二君。爾時自當有所見，所見萬無所苦也。其日中時，當有前日碧衣介幘人，來在靜前，立徘徊者小君也，可就請乞也。

八月六日中，當有一人著平上幘，多髭須，長長爾。著紫皮袴褶，將黃娥來。此人是鬼帥王延也。延自為人作益，為將娥見人耳。娥其日或當被縛，華書吏其日當內井上助主人耳。日中當來，須臾去也。故宜力上風注塚訟章於卻氣毒之來往也。三過如此，考者匿矣。夫散翳布考，皆因人之不陳，疾者懼焉，則精胎內戰。是故疚屙流發，非唯一身而已。今所以令上章者，亦以遏虎牙之盈縮耳。

範中候所道如此。〈範中候名邈，即是撰《南真傳》者〉許厚當謝詭，南真夫人吏兵告大章如此。右小君以小代大，複請何為？當啟太上，停之何如？

右小君

牙亦爾耶，勿忿忿，演小子耳。許牙何豫乎？焉敢複相追爾。娥與厚有水火之書，吾近承南真命，推縛盡執也。小鬼頭不製服，豈足憂。亦許長史用心之所克也。

右小君

許厚自是其丈人所責，責亦至也。責不以家事往來之賓經意，意亦當得之也。雲何每爾，此自家長之教忌，不豫我也。重謝鬥當必釋耳。範帥頃者以其不詭，乃欲不複豫事，我不聽之，今無為也。詭當一須疾愈送，鬥恒渴而飲不可飲，食多困故而不可食。子婦不經心，亦不可不令知，死丈人之責耶？故宜以家事為勤，為爾不已。或能致之於丈人宇下受教耶。

八月二日夜，小君授書此，使示斧。〈右十條楊書〉

許長史所使人，盜他家狗六頭，於長史灶下蒸煮共食之，長史何以不檢校，使臭腥之氣，薰染肴飯。既食而步上道，亦已犯真人之星也。

有一白犬，俗家以許禱土地鬼神，雲何令人盜烹之。土地神言許長史教之使爾，不言小人盜自爾也。密尋之，爾在宇下而不覺。恐方有此，此亦足以為一病，宜慎。

八月六日夜，茅小君授以與許長史。

亦宜有辭詣南嶽夫人，乞疾病得愈之意。又宜辭詣保命、定錄二君。辭旨當令如南嶽夫人，疾者自當告乞於玄師，不爾不差。易遷昨來道此。別省〈此二字題紙背〉

右四條楊書。

男生許玉斧辭：玉斧以屍濁肉人，受聖湣濟拔。每賜敕誡，實恩隆子孫，常仰銜靈澤，永賴天蔭。玉斧以駑鈍頑下，質性難訓，雖夙夜自厲，患於愆失。此夕夢悟，尋思此意，皆玉斧罪責，慚懼屏營，無地自厝。靈道高虛，肉人未達真法，唯執心守敬，修行寶秘而已。或恐靈旨高遠，誡喻幾微，玉斧頑闇，不能該悟。如此之罪，日月臻積，違法犯誡，亦當千萬。神母仁宥，輒複原赦。故今日憂惶深重，肝膽破碎唯晢〈謂應作“折”字〉，骨思愆，無補往過，連陳啟煩多，希請非所，兼以愧怖。玉斧歸誠乞誓，以今日更始，當洗濯心誠，盟於天地，靜守形骸，軌承訓誨，乞原父穆兄虎牙小大罪考。玉斧不修，乞身自受責原赦大小，若神母遂見哀湣。許玉斧思愆補過，舉家端等受恩，是永睹三光，受命更生，謹辭〈此是虎牙病時，掾與南真辭也。掾自書本〉。虎牙慎不可複履淹，及見人之新淹者，三元驚喪，多喜殺人。

八月二十四日南真告

學道者常不能慎事，尚自致百罰，歸咎於神靈，當風臥濕，反責他於失覆，皆癡人也，安可以告玄妙哉。保命告牙〈右二條有掾書〉

須臾自吟曰：朝華煥晨井，九蓋傾青雲。前此圭璋庸，不識萬流樁。解落倏頃，寅客何必人。〈或雲是誡，誡則能改〉

右英晚而言曰：見形之子，守分業於儒墨；棲沈之客，步玄辭而詠虛。彼人自可晚曉耳。許伯兄弟複有心乎，恐皮耳。試複一悟，忌其微路耳。九月二十八日茅保命告。

可成與不極此舉。定錄君說此。

違內負心，三魂失真，真既錯散，魄乘其間。夫為道者，當使內外鏡徹，宮商相應，靈感於中，神降於外，信不虛也。映昔亦如此，諸人陶其心，今已消也。夫須人陶而改者，故下通耳。所以勤勤，期不令在此，近亦粗具〈右小君言〉。世事非所期，時運何足聞？有道自當見，中路莫不煩。吾欲因楊問，便自知，乃作此〈右清靈〉。有間於邪，而邪

炁為之踴也，非病也，右安九華語。念不宜多，多則正散，正散而求不病，猶開門以捍猛敵〈右紫微語〉。治自當差，無苦，保命君言。

何以至喪家。保命君言。欲服符飲水，使即愈，不欲者當與。定錄君語。尋自差。保命君語。

多有所道，甚雲雲，覲當乙二，第七無慮也〈此一行楊君與長史書語耳〉。戲言獪耳。許長史勿笑此，落廓不束，高下失常，定之勿疑。若不加意，勿單用此，慎示人，慎示人。

一句，保命告長史。〈右十四條厶書〉

衰年體羸，多為風寒所乘，當深頤養，晏此無事，上味玄元棲守絳津，體寂至達，心研內觀，屏彼萬累，蕩濯他念，乃始近其門戶耳。若憂累多端，人事未省，雖複憩靈空洞，存心淡泊，纏綿亦弗能達也。漁陽田豫曰：人以老馳車輪者，譬猶鍾鳴漏盡，而夜行不休，是罪人也。以此喻老，嗜好行來屑屑，與年少為黨耳．若今能誓不複行者，則立愈矣。如其不爾，則疹與年階，可與心共議耶。〈田豫字國讓，漁陽雍奴人，有幹略，為并州刺史，遷衛尉，年老求遜位。與司馬宣王書曰：年過七十，而以居位，譬猶鍾鳴漏盡而夜行不休，是罪人也。年八十二亡。引此語以動長史令去官也〉

藥四丸，日服一。行來宜詳，前後已累言之矣。右三條楊書夢惡者，明旦當啟太上，一以正魂魄，二以析除不祥。

奉道之家，當精治靜舍。右二條厶

禮年七十懸車。懸車者，以年薄虞淵，如日之仄，體氣就損，神候方落，不可複勞形軀於風塵，役方寸於外物矣。許長史既至此時，始可隱逸耶。還親華陽之館，修乎黃老之業，北河之命方旌，遷擢之華亦顯，豈不快哉。今此疾方愈也，不足憂也。雖爾慎接於紛紛之務，經緯人事之寒熱矣。於今乃未可動腳，動腳人當言爾畏鬼〈北河之命，即易遷所聞竇氏之言，似有所擬者也〉。此年六月，憂長史不佳，非重疾也。今年許家鬼注小起，雖爾無可苦，保命及範中候已為申陳之。右帥晨許肇亦深以為意，無所憂也。去留之會，死生之事，三官秘禁，不宜外示。今所以道此者，蓋以皮〈謂應作“彼”字〉。人已聞至道於胸心也。且可官身，未宜去位，可去可罷，方更相示也。

右夜荀中候言此，故書以示。

人家有疾病死喪衰厄，光怪夢悟，錢財滅耗，可以禳厭。唯應分解蒙訟墓注為急，不能解釋，禍方未已。

右保命答許長史。